

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
审议的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作为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现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经过认真审核，我们认为：公司预计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且定价公允，有利于交易双方互利互惠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董事栗军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本页为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
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

独立董事：

王元京

戴金平

李岳军

2018年12月10日